

# HISTORY OF THE US ARMY

独特的全新视角，遴选珍贵历史图片，全面描述美军发展进程。

这套丛书是军事史学家、收藏家和军事爱好者的必备藏书。



## 美国军事战略、军事战争丛书

# 美国陆军史

[美] 詹姆斯·M·莫里斯 ◎著

靳绮雯 蔡晓惠 林贤明 ◎译



美国战争史

精品军事书

湖南人民出版社

# History of The US Army

# 美国陆军史

[美] 詹姆斯·M·莫里斯◎著 靳绮雯 蔡晓惠 林贤明◎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美国陆军史 / (美) 莫里斯著; 蔡晓惠译. —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 7  
ISBN 978-7-5438-6540-2

I. ①美… II. ①莫… ②蔡… III. ①陆军—  
军事史—美国 IV. ①E712. 5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79081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8-2010-129

Copyright ©2003, revised edition, World Publications Group, Inc.  
Copyright of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2010 by Portico Inc.  
This translation of HISTORY OF THE US ARMY first published in 2003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orld Publications Group, Inc.  
Published by Hun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 美国陆军史

(美) 詹姆斯·M·莫里斯 著

出版人: 李建国

策划人: 谢志宁 张文生 周向东

责任编辑: 曹伟明 何学雷 龙昌黄

美术编辑: 方 左

创 意: 北京东云智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新华书店

网络销售: [www.dangdang.com](http://www.dangdang.com) (当当网)

印 刷: 小森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印 次: 2010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29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8-6540-2

定 价: 48.50元

营销电话: 0731-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 序 言

凡是关注当代世界军事力量的人，无不对美国军事力量保持高度关注。因为，无论是军费开支的总额，还是现代化、信息化武器装备的规模、数量、质量；无论是非战争军事行动，还是高技术战争的能力，美国军事力量都处在世界一流的位置。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上发生的多场规模较大的局部战争，或者由美国发动，或者有美国参与。美国军事力量对世界和平的威胁，是有目共睹的。现在，几乎地球上的每一个地区，以及近地空间和远地空间领域，都能感受到美国军事力量的存在和影响。因而，关注、研究美国军事力量特别是美国军队的情况，成为世界上许多国家军事机构、军事研究人员及军事业余爱好者的一个重要课题。我国当然亦不例外。

湖南人民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们具有令人佩服的眼光。他们在书刊出版市场竞争十分激烈的情况下，仍组织翻译并出版史料性、学术性较强的《美国陆军史》、《美国海军史》、《美国空军史》和《美国海军陆战队史》，为我们提供了一套很有价值的阅读、研究美国军队情况的著作材料。其一，这是美国人自己写的美军史，而且是由机构力量组织的，资料的来源比较权威，可靠性程度高。其二，内容比较丰富，记述比较全面，较为真实地反映了美军这几个军种、兵种产生、发展的过程，总结了他们在部队建设和作战中的经验教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作者不仅记述美军历史上自认为辉煌的一面，而且对其军队建设中的分歧、在战斗中的失败和发生在军队中的丑闻也有如实记述。如《美国海军史》中，就记述了海军1989年4月海军战列舰“衣阿华号”炮塔爆炸，47人遇难事件；1991年海军“尾钩号协会”聚会中的性骚扰事件；1995年的毒品事件；1996年海军部长自杀事件等。这些，为读者提供了研究美军的另一个视角。其三，图文并茂。在当代不少学科的出版物中，图文并茂是一种趋势。它受到读者的欢迎。这套美国军队史著作在这方面特色更为突出，选配了大量反映美军

历史事件、人物和各种武器装备的照片，增加了更多的知识和信息量，也增强了阅读的趣味性。

当然，由于作者的立场、价值观念等方面的原因，这套著作中不乏宣扬美国强权政治、霸权主义思想，宣扬西方价值观念的内容，特别是对几场涉及我国军队参加的战争，如朝鲜战争、越南战争的记述，这方面问题尤其明显。相信读者能正确认识，予以鉴别。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研究员

军事史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丁家琪

2010年3月28日

# 导　　言

美利坚合众国是一个热爱和平的国家，但是自从我们的国父发表《独立宣言》以来，我国的民众已经参加过九次大规模战争，其他各种小规模战争就更加数不胜数。长久以来，美国人民都不乐意在和平时期仍然保留大规模常备兵力；而就保卫我们的民族自由而言，至少在理论上，美国人民一直秉持着寓兵于民的理念。一方面，在没有战争威胁的时候，美国人民厌恶保持大规模武装力量；另一方面，每当美国人民的生活方式受到威胁的时候，总是需要大量年轻人冒着生命危险站出来。那么，我们美国人是怎样保证军队源源不断的人力需求的呢？那些曾经以及现在勇敢站出来、拿起武器保卫国家的年轻人又是谁呢？

独立战争是新生的美国卷入的第一场战争，对于当时的美洲殖民地人民来说，那个时期是真正考验一个人灵魂的时刻。

独立战争必须取得胜利，那些为了争取独立而勇敢站出来、流血牺牲的人，主要是正规军的军人，尽管人们更加熟知的是那些承诺在接到通知后马上投入战斗的民兵。当时美国的正规军包括：大陆陆军、大陆海军和大陆海军陆战队，他们是现在美国的陆军、海军和海军陆战队的前身。

在一些重大战争期间，比如南北战争、第一次世界大战、第二次世界大战、朝鲜战争和越南战争，陆军执行过义务兵役制，而其他兵种从始至终都执行着志愿兵役制。独立战争期间的民兵的后继者，比如国民警卫队以及预备役，也不时地对正规军大有帮助。一代一代的年轻人中，总有一些人志愿参军入伍，为国献身。爱国光荣，志愿入伍、保家卫国，这是无数的美国青年曾经拥有过的理想。这些年轻人中的大部分——现代以来甚至包括越来越多的年轻女性——都没有办法青史留名，但是这并不能贬低他们为国献身的忠诚。他们其中的一些人，不幸真的在战场上为国捐躯了。所有这些青年都是英雄，我们应该像记住英雄一样牢记他们。

在独立战争期间，华盛顿将军其实没有打过什么胜仗，他的主要成就是保持了大陆军这支“正规军”，并且一直坚持战斗，最后在法国的帮助下，他在约克镇包围了康沃利斯，迫使后者投降。1812年的战争更是一场由职业军人进行的战争。

1846年至1848年间美国和墨西哥之间的战争完全是由志愿入伍的军人参加的。在21世纪的人看来，这场战争在政治上并不完全站得住脚。尽管其中海军陆战队也发挥了作用，但是这场战争的取胜主要依靠的是陆军。

历史上，美国人并不是总能保持国家统一的。南方的蓄奴州和北方的废奴州把国家分成了两个部分。它们的对立，导致南方脱离联邦，最终南北战争爆发。在南北方，占据主宰地位的都是陆军，这是陆军历史上第一次执行义务兵役制。在北方，林肯总统给每个州都分配了征兵配额。当时北方军队有200万兵力，其中大部分都是自愿入伍的。南方也颁布了征兵法案，军队的兵力也达到100万，不过其中大部分仍然是志愿兵。在南方征兵法案中有条款规定：可以花钱雇佣替身应征入伍。这意味着，一些人入伍的目的则单纯是为了获得奖金。因此，南方邦联政府的这次义务兵役制尝试不光看起来、甚至在实际操作上，都是极其不公平的。

在接下来的一个半世纪中先后爆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第二次世界大战、朝鲜战争以及越南战争，这些战争都需要美国施行义务兵役制，动员年轻人参军入伍。在冷战期间的1945年至1973年间，美国陆军理论上也实施义务兵役制。尽管如此，纵观美国历史，美国人一贯尽可能少地卷入战争，因此，职业军队的规模总是很小。然而，自从20世纪90年代起，预备役部队在战争中扮演起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在伊拉克战争和阿富汗战争中，预备役以及国民警卫队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从本书介绍的美国军队军种的历史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科技的进步从根本上改变了我们军队的本质，赋予了我们的军队非凡的战斗力。直到21世纪之初，在全世界都没有任何军队可以与美国军队匹敌。早期美军威力进步的一大标志是飞机的出现。自莱特兄弟发明第一架飞机之后仅仅过了大约四十年，在欧洲大陆上空就盘旋起了成千上万架轰炸机，轰炸机的身边还跟随着铺天盖地的战斗机群。除了飞机以外，其他重大的科技进步也在本书中有所记述：内燃机、坦克、原子弹、喷气推进技术、能发射导弹的潜艇、激光测距仪、全球定位卫星以及由军官执行的登月旅行等等，这份名单能罗列得很长。不过，尽管科技的进步能提高我们军队的战斗力，但是军队仍然有一个恒久不变的特点，那就是人，那些穿上军装、为国献身的人。这些人，有男性也有女性，不论最后从战争中幸存还是不幸捐躯，都是我们国家获得的最好的礼物。

美国军队两百多年的历史从根本上来说其实记述的是他们的故事。他们从不要求得到赞扬，因为无私就是他们最重要的品质。但是，阅读本书，了解美国军队从装备落后、后勤保障薄弱的乌合之众逐渐发展壮大，演变成为今天这样一支雄健的现代化高科技威武之师的历史后，我们肯定会由衷地钦佩他们。

每当人们赞扬美国式的民主自由制度时，我们都不能忘记正是这些战士保卫了这样的制度。当我们阅读这段辉煌壮阔的历史、赞叹四个军种取得的巨大成就的时候，一定要牢记这些穿过军装的人、这些热爱祖国的人，因为他们应该得到我们最深挚、最长久的感激。

汤姆·卡哈特

# 目 录

前言 /2

第一章 美国陆军的诞生：1607 ~ 1781年/5

第二章 检验的年份：1783 ~ 1860年/36

第三章 内战：1861 ~ 1865年/65

第四章 国家军队的转变：1865 ~ 1898年/99

第五章 世界舞台上的勇士：1898 ~ 1919年/112

第六章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1939 ~ 1945年/137

第七章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太平洋战场：1941 ~ 1945年/185

第八章 冷战以及在全球范围内的责任：1945 ~ 1985年/217

第九章 胜利之师：1985年至今/251

**美国陆军史**

**HISTORY OF**

**THE US ARMY**

# 前 言

## INTRODUCTION

美国陆军可以说正式成立于1775年6月14日，由第二次大陆会议批准华盛顿将军组建大陆陆军。不过大陆军的前身可以追溯到更早的时候。在之前的一个世纪中，北美各个殖民地州都曾经不时参与到战争中去。从更广的意义上说，殖民地人民对陆军的理解、对战争的理解都源于更早一个世纪的欧洲。16世纪时火器的发明永远地改变了战争的形态。

16、17世纪发明了一种可由一人携带的火器，叫做“火绳枪”，由此开启了现代意义上的战争的时代。早期的火绳枪发射重一盎司的子弹，射程达到两百码，不过装火药、发射的过程需要花费15分钟的时间。火绳枪的继任者是“火枪”，这种武器代表了武器技术的一项重大进步。火枪仍然非常笨重，精度也很低，单单装弹药就要56个步骤。

1618年至1648年间发生了极具破坏力的“三十年战争”，期间诞生了真正意义上的现代陆军，创建者是古斯塔夫·阿道弗斯。这位瑞典国王创建了“大国民陆军”，发明了供火枪手使用的纸质弹药筒，制定了可以保证不间断发射的步兵阵法。他还是第一个把步兵编制成“师”的人。每个师4000~5000人，这样就能在战场上获得更大的机动性。他使用骑兵作为突击部队，袭

击敌人的两翼。他把火炮分成三个标准化部分，分别是重型攻城炮、较轻较易移动的野战炮以及最轻型的团炮。最后这种火炮一匹马就可以拖到指定位置。古斯塔夫·阿道弗斯坚持使用受过训练的军官，坚持按时给士兵发放薪资，坚持严格的军纪，比如，他禁止妓女进入军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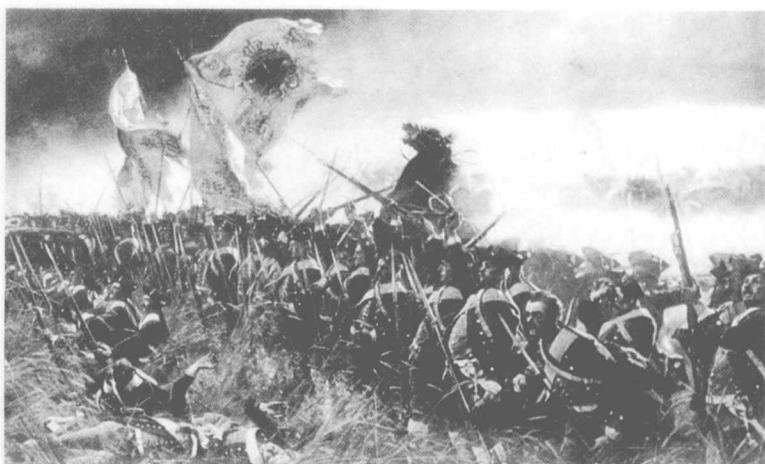
到18世纪，现代战争的主要科学技术成果都出现了。火炮（当时仅有滑膛炮，还没有后来才出现的来复炮）几乎全部归入古斯塔夫制定的那三种基本类型，所有的火炮都能发射标准尺寸的实心铁弹，向一定方位发射，造成破坏。铁弹有两种类型：一种是葡萄弹，由若干小子弹串联起来，爆炸之后会四散撒落；另一种是霰弹，若干小子弹装在一个铁质圆筒内，发射之后小弹丸会散落开来。这两种炮弹都对人员极具杀伤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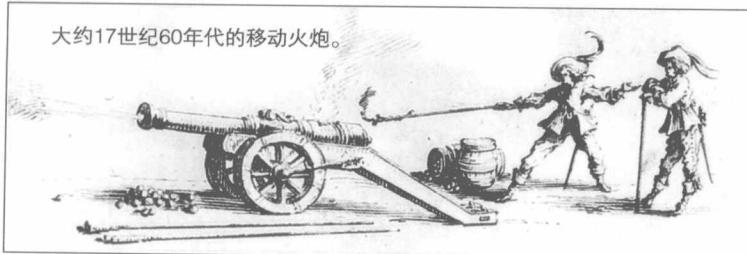
那时，燧发火枪是步兵的标准武器装备。比如，英国军队使用的滑膛燧发火枪，枪管长3英尺、直径8英寸，能发射3/4英寸的子弹，有效射程50~100码。训练有素的火枪手每分钟可以发射3次。枪管前端可以插上一支14英寸长的刺刀，步兵不用堵上枪口就可以把这支火枪变成长矛使用。这种刺刀可以用来攻击骑兵或者敌人的步兵。

随着武器步入标准化，战术也逐渐标准化。从古希腊的步兵方阵演变而来的战斗编队成为战场上步兵的标准阵法。军队成纵队步入战场，然

下左图：美洲第一批定居者仍然使用原始的火绳枪。

下图：火器改变了战术，使得火枪手成为战场上最重要的作战单位。





后在命令下排成射击队列。在血腥的战场上面对随时可能来临的死亡，如果要求士兵执行这种进步的战术，必须对士兵进行严格的训练。因此，士兵精确执行军令的能力的训练开始产生，以此来确保在敌人的炮火之下，士兵仍然能够保持必须的运动和编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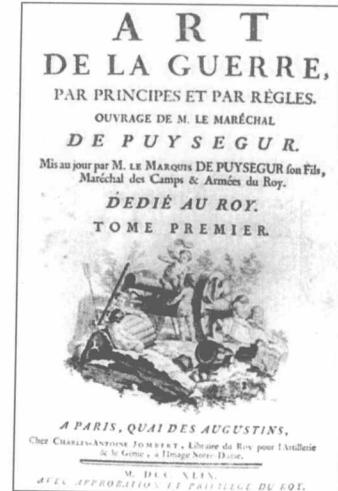
一旦两军在战场上对峙，那么战斗将依照以下四个步骤展开。首先，位于步兵编队之后的火炮向敌人开火。其次，步兵编队开始前进，到达距离敌人阵地50~100码的地方。第三步，步兵会在军官指挥下一起向敌人射击，反复若干轮，一般而言在这样近的距离下，步兵不会考虑射击的精度问题。最后，如果敌人的阵线快要崩溃，火枪手就安上刺刀，冲向敌人阵地。参战双方中，经受住这四步“火炮加刺刀”的冲击，阵形没有破坏的一方获得战斗的胜利。

随着战争形式的定型，加之18世纪弥漫的理性氛围，那时的战争开始考虑一定的道德立场。首先，启蒙运动的人文主义者号召欧洲限制战争。比如，应该避免平民受到战争的破坏和暴力危害。其次，卷入战争必须有具体的政治或者经济目的，而不是为了毁灭敌军或者敌人的土地和人民。第三，当时的人们普遍认为，陆军应该由生产力低的阶层或者说较低的社会阶层组成，而不应该由“重要的”社会阶层组成，这样才能减少战场上伤亡对国家造成的损失。“全面战争”这个概念当时还没有产生。

技术和人的思想的进步也改变了战术。两军对垒，枪炮无情，必然对训练有素的士兵造成严重的伤亡，因此人们认识到想要赢得战争就必须尽可能提高军队的机动性。一个好的将军必须能够做到通过不断运动，让敌人无法防守，切断敌人的退路和补给线，最终迫使敌人投降。因此，那个

右图：1749年一篇关于战术的专题论文的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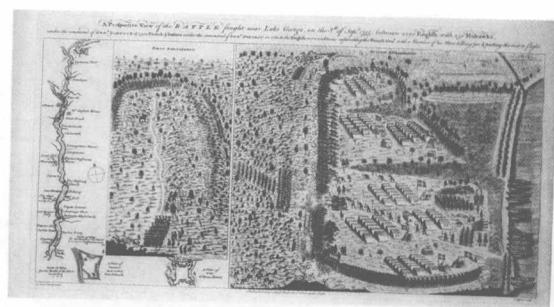
下图：一场法国人和印第安人间的战斗，反映了当时美洲的步兵编队战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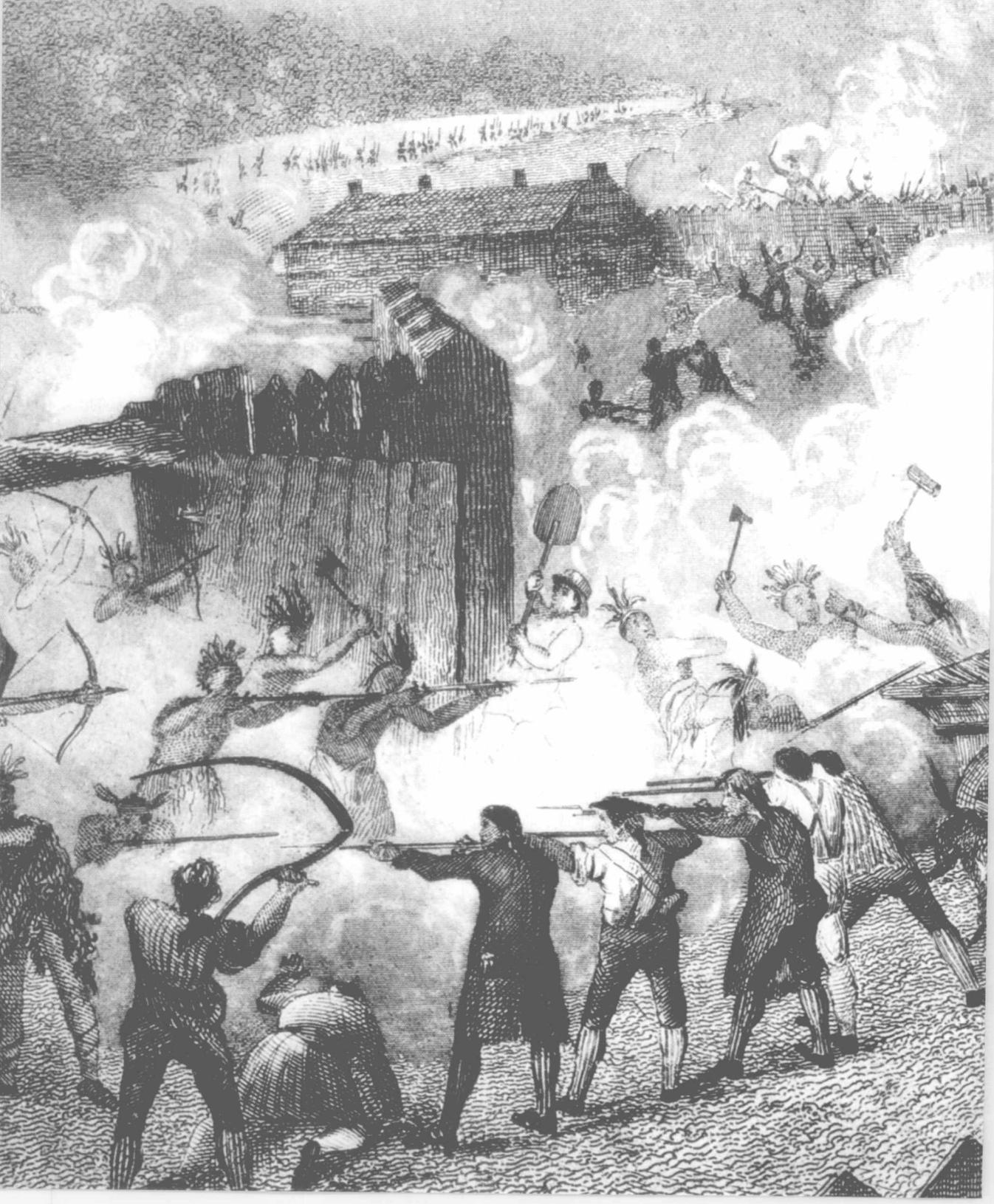
时候一个好将军的标准不再是杀敌数目的多少，而是切断敌人补给线和加强自己补给线的能力。

这种新型的战争也催生了新的防守工程，尤其受法国工程师塞瓦斯蒂安·沃邦设计的要塞的影响。沃邦是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首席工程师。沃邦及其徒弟们致力于修建围墙不高的要塞，他们在要塞外建造护城壕和缓冲坡。所谓缓冲坡是围墙外的一片缓慢向下倾斜的土坡或者石砌的山坡。攻占这样的要塞，唯一办法是费劲艰辛地挖掘平行和之字形战壕，直到要塞城墙处于枪炮的有效射程之内，才能打破要塞城墙。这样拖延时间的保卫战可以减少伤亡，通过长时间的围城迫使敌人投降。

18世纪见证了战争中编队、火枪、刺刀、火炮的产生，见证了运动和包围战术的发明。在这样的军事实践和道德要求的背景下，美国陆军诞生了。在接下来的两个世纪中，随着技术进步再次改变战争的面貌，美国陆军还会发生两次变革。



新大陆战争：18世纪印第安人在边境阵营的一次进攻。



# 第一章

## 美国陆军的诞生：1607 ~ 1781年



从最早时期开始，北美大陆的英国殖民地很大程度上只能依靠自己的装备来抵御敌人，尤其是防御大西洋海岸边的印第安人部落，这些印第安人顽强地抵抗欧洲开拓者持续的侵袭。早期英国开拓者通常是简单而孤立的队伍，大多数的军事防御，必定只能是地方性的。来自远方开拓者或者整个殖民地的援助只有在印第安人大起义的情况下才能实现。结果，殖民者被迫发展了自己的军事力量，即民兵，这样能为他们提供安全。

尽管英国历史上的民兵传统能追溯到撒克逊人英国民兵时期，但是在本国的民兵体系随着16、17世纪职业军人的出现而普遍废止。但是，因为职业军人的供养是不必要的，而且对反抗美洲边境的印第安人的有限战役而言，这是惊人的代价，殖民地的编制选择以当地的民兵为主，渐渐地，13个殖民地都采用了这样的方式，只有和平主义者贵格会教徒统治的宾夕法尼亚州是唯一的例外，宾夕法尼亚州选择了所有志愿军部队，在他们中央政府的名义控制下发展了一个义务民兵体系。

一般来说，在殖民地民兵中，从16岁到60岁之间的所有强壮的人（州长、部长、教师、奴隶和其他一些人是例外）必须在城镇或者村庄接受正规训练。他们应该学会如何装备自己的步枪、

早期好战的印第安居民用磨刀石磨制武器的军事技能。



#### 装备步枪的十个步骤。

弹药和其他给养。民兵的步枪训练主要由行进和射击练习组成，它们经常如同军事行动一般的热闹。殖民地或者军事地区的指挥军官，即陆军上校，由统治者委任，但是连队的高级军官，在英国惯例中，是由人民选举产生的。

当麻烦到来的时候——通常是印第安人进攻某个城镇或者某个殖民点——民兵就会被号召起来击退和处罚这些制造麻烦的人。然而，还是有极其少数的时候，那时整个当地的民兵部队或者是“民兵团”，被召集起来从事兵役，因为民兵团对比战斗部队而言，更多地起到了像训练有素的士兵一样的作用。志愿军更适合从各种各样的

当地编制中挑选出来，汇编起来参加战斗。如果那些非常年轻和强壮的并且自告奋勇地参加战斗的志愿者在数量上不足的话，当地的司令官有权力通过政府的号召，从他的编制中拟定足够的民兵来填充所需人员的数量。因为战斗经常只是持续少数的几天，民兵只需要少量的后勤供给，太多会造成负担。

这些民兵远非职业军人，甚至连军官也没有受过专门的军事训练。但，虽然没受过传统战争的教育，官兵们也都了解印第安敌人的灵活，所以同意接



上图：早期殖民主义国家——西班牙。

下图：民兵，原始陆军。



受理论教育，以对付熟悉丛林作战技巧的敌人。如果印第安人采取秘密行动和偷袭，那么殖民地的民兵也会如此。如果印第安人使用侦察兵来侦察前面的路线以防止大军偷袭的话，那么殖民地雇佣的比较合作的印第安人或者是“巡逻骑兵”也同样会这么做。如果印第安人常常杀害白人，包括妇女和小孩，把他们的殖民地烧成平地，那么国民军也会屠杀和摧毁印第安人的村庄。

尽管民兵训练的水平很低，但是他们的军事训练在印第安人的威胁减轻的时候就也会相应减少，依靠绝对的数量和技术优势，国民军几乎总是能在殖民地荒野中打败他们的对手印第安人。得益于成功的帮助，民兵作为一种防御性的制度赢得了美洲殖民地居民的忠心，很快成了美洲殖民地生活中社会和传统结构的一部分。

殖民地的民兵并不是没有弱点的。因为编制是统一的，像是为了当地的防御而创建，国民军不善于对他们自己区域之外的危险作出反应。这在18世纪印第安人的危险减弱的时候尤为显著。例如，在弗吉尼亚，很少有事件威胁到和平，所以在大约半个世纪中几乎没有民兵的存在，弗吉尼亚巡逻骑兵被认为有足够的能力担当看守边境的任务。1713年，当遭受到来自塔斯卡洛拉印第安人的威胁时，统治者亚历山大·斯波特巫德(Spotswood)既召集不到民兵也无法征募到志愿军，只好被迫同塔斯卡洛拉部落讲和。

但是，在印第安人的威胁减退了的时候，潜在的新敌人出现了：法国和西班牙。很快地，敌人强大起来，但是危险还不是近在咫尺。这意味着需要征募更强的军事力量，在远离家园的战场上长期服役。从此，出现了从民兵结构外征募新兵的趋势。印第安人、自由的黑人和黑白混血儿、白种仆人及学徒，加上无土地的白人，所有这些人都被招募来充当志愿军。结果，实际的战场上越来越多地是由这一新的兵种在拼杀，而此时旧的民兵编制越来越社会化。如果严重的危险近在眼前，民兵通常还能作出反应；如果它不是如此，“流浪者”、“漂泊者”和“徘徊者”就会首先被招募来服役。当美洲殖民地被卷入英法战争时，这些改变经受住了实战的检验，效果非凡。



一位边境居民携带的最初原始的火枪，即宾夕法尼亚州长步枪。

## 与法国和印第安人进行的殖民地战争

17世纪和18世纪的早期，当英国殖民者沿着从缅因州到佐治亚州的大西洋的海岸线建立殖民地时，他们并不是唯一的殖民者。北面，沿着圣劳伦斯河谷，法国建立了殖民地，殖民地最终延伸到了北美五大湖，并从密西西比河一直扩张到墨西哥海湾。南面，西班牙也忙于沿着海湾（即现在的美国西南部）在佛罗里达州建立殖民地。致使英国殖民地陷入潜在敌对殖民点的重围，因此他们必须进行持续的防卫。

同时，英国的殖民者表现出了一个明显的倾向，他们倾向于向大陆的内部扩张。他们尤其渴望穿越阿巴拉契亚山脉向富饶的、被森林所覆盖的陆地延伸。这个行动直接挑战了法国在北面和西面的殖民活动。法国，尽管在人数上比英国少，但是法国和当地的印第安部落通过毛皮交易建立了友好的关系，因此他们能够招募印第安人作为同盟，在边境冲突中与不断壮大的英国殖民者和商人较量。

在欧洲，如今英国和法国的君主政治卷入了争夺统治的巨大冲突中，欧洲的“为帝国而战”延伸到了北美地区，开始了持续70余年（即1689年到1763年）的殖民冲突时期。英国和他们的殖民者不仅在本土，而且也在北美与法国交战，西班牙（试图保持他们在欧洲的地位和强大的殖民地）经常站在法国的一边。在四场连续的战争中，英国殖民军队被号召起来，援助他们的国家和他们的正规军势力。因为法国人不仅对英国殖民权力进行侵犯，而且还使用野蛮的印第安人作为同盟军，殖民地人民对法国是憎恨的，但是经常只是在当地局势动荡，或者感觉到危险将严重地侵袭他们的情况下，美洲殖民者才会支援英国的陆军和海军。

1688~1697年间打响了第一次帝国战争。在欧洲，它就是著名的美洲奥格斯堡联盟战争，在美洲它被简称为威廉国王的战争。这里，北部的殖民地是最受侵害的，因为法国军队限制了他们捕鱼的权利；同时他们也是最受威胁的，因为他们的边境受到法国的印第安同盟军的攻击。在最初的战争中，虽然英国人愿意使用他们强大的海军对抗加拿大法国殖民者，他们却在陆战中提供人力出征法国守备部队方面犹豫不决。因此，新英格兰殖民者接受了任务，筹集陆军攻击邻近的法国人。这不是一次严格意义上的民兵行动，因为民兵部队无法在殖民地之外从事军事行动，但是新招募的人员大多还是从原有的民兵队伍中吸收的。受欢迎的领袖被选举出来领导军事行动，殖民地大会提供酬劳供他们抗法。他们计划了两次补充军事行动。第一次殖民探险进攻了阿卡迪亚圣劳伦斯河口的皇家港口（Novia Scotia）；第二次探险是沿着从哈得孙河谷到圣劳伦斯的蒙特利尔的湖海岸线进入到加拿大。

这些军事行动的最初阶段，马萨诸塞州的殖民者为了进攻皇家港口筹集了一支700人的陆军和海军力量。由于皇家海军的支持，殖民地的骑兵早在1690年就攻下了这座城镇，但是却无法在那里留下足够的人员来留守它，最后它落回法国人之手。由于没有受到挫折，马萨诸塞州的志愿军在同一年的晚些时候再次尝试攻取它。他们筹集

了一支2000人的军队，这次他们进攻在魁北克的堡垒，结果惨败，受失败影响，占领圣劳伦斯河北部蒙特利尔的计划也受挫。来自纽约和康涅狄格的志愿军在奥尔巴尼集结，经过河岸线前进到蒙特利尔岛。一部分队伍迷失了方向，而那些前进到北部的人，由于丛林阻隔进程缓慢，只好停止了这次远征。威廉国王战争的美国战场半途而废，而欧洲战场亦如此，结果英法最终讲和。但好景不长。

安妮女王的战争，或者在欧洲被叫做西班牙继承者的战争，发生在1701年至1713年之间。它也是一次令殖民者丧失信心的经历。他们通过两支分支队伍，从上下两翼进攻圣劳伦斯大本营，再次尝试征服他们的北部邻居法国。由于有来自英国海军和英国正规军五个兵团的支持，东部的队伍通过陆地和海洋由波士顿前进去袭击魁北克。西部的队伍再次在奥尔巴尼集结，经过陆路攻打蒙特利尔。1709年，1500名志愿军在奥尔巴尼聚集，开展陆地进攻；大约相同数量的志愿军在波士顿聚集，向魁北克前进。那时候有传言说英国人不会到来，英国的兵团需要留守本国，两次的出征因此而被取消了。但是第二年，殖民者在英国海军的支持下，筹集了1500人，第二次攻占皇家港口，这次他们守住了它，把它当做国王永远的领土。

接下来的1711年，英国答应提供海陆援军，两支军队的进攻计划再次生效。新英格兰筹集了1500人加入到英国7000人的正规军中。英国有了

1754年，被迫放弃了尼西斯梯（Necessity）堡垒给法国，年轻的乔治·华盛顿阴郁沮丧地回到了弗吉尼亚。

